

2022 年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机关大院维护管理经费

联系电话：3273082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机关大院服务质量，提高机关大院安全保卫、公用水电、绿化保洁的管理水平，做好大院办公用房、公共会议室、公共线路、公共消防等公共设施维护，做好全市性大型会议的后勤保障服务，按照职能，设置机关大院维护管理经费项目。

项目预算安排 2,569.65 万元，实际下达 1,131.45 万元，其中后勤管理工作经费 586.85 万元，机关事务工作专项经费 544.60 万元。2022 年度机关大院维护管理经费共支出 1,131.40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项目主要支出方向为保障机关大院供电供水设施正常运作，大院疫情防控和安全保卫，日常消防巡察及消防设施维护，公共区域日常绿化养护及保洁服务，修缮工程。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投入。一是项目目标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相关规定编制项目预算，经集体讨论研究，确保项目目标与实际工作相匹配。项目的预算金额及资金的分配按照年度重点工作计划进行分配，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项目绩效指标提交第三方评审专家审核，对绩效目标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不纳入预算，强化事前绩效目标管理的理念，在项目实施前期明确项目实施的目标及实施效果，压减无效低效的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能。三是完善项目的管理制度，制定《江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其下属事业单位采购内控控制实施办法》，全面规范项目的实施，针对各项目的实施内容制定个别月度检查规定，定期通报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的目标执行。

（二）过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江

门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要求，一是严格按照资金的支付制度，按照项目实施阶段向财政申请资金，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落实政府采购的各项规定，凡属政府采购目录内的项目，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采购。二是坚持科学管理，推进项目实施。针对项目的技术难点及施工时间节点，在研究项目实施时反复研究和推演，修订方案。对有专业壁垒的项目，委托有资质的专人现场监督管理，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协调解决。对常规性的项目，安排管理人员每月进行项目实施的检查跟踪，保证项目按照进度进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分析

一是消防检查次数为 12 次，达到目标值。安排消防检查人员每月携带必要的检测工具对大院公共部位的消防系统进行一次检查，及时更换过期、废旧的消防设备。对有关管理人员开展消防设施操作技术培训。项目实施期间，市政府机关大院消防系统安全良好，消防报警设备正常运作，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二是日常绿化养护及保洁服务月检查率为 100%，达到目标值。制定《江门市机关大院绿地养护管理检查考评办法》和《江门市机关大院保洁服务检查考评办法》，每月对绿化养护和保洁服务开展考评和巡察验收，合理规划绿植品种及更换次数，进一步巩固绿化美化成果。三是采购程序规范，工程验收及时性为 100%，均达到目标值。工程项目的采购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执行，遵循先申请后采购的原则，采购程序规范。各项工程在实施、调试等阶段均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进行，对

达到合同要求的项目及时办理验收。**四是**执勤管理面积覆盖率为100%，达到目标值。大院安装监控摄像头，安排值守人员对大院进行24小时不间断监控，加强大院门岗执勤、院区巡逻、规范大院内车辆停放、应急事件处理等，保安到位率达到100%，实现执勤管理地域全覆盖。

（二）效果指标分析

一是年度没有发生安全事故，达到目标值。项目实施时，我局注意在施工地放置明显的标识，选择在节假日等办公人数较少的日子施工，要求施工方做好安全措施。注意日常巡逻及秩序的维护，本年度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二是**消杀专项行动完成率为100%，达到目标值。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消杀保洁专项行动在完成日常保洁的基础上继续对大院重点区域的消毒和局部消毒，对大院会议室及各栋办公楼的大堂、电梯间、楼层走道、卫生间等公共区域，每天进行一次含氯消毒剂喷雾消毒，消杀防疫效果较好，在疫情防控全面放开前有效减少大院干部职工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风险。**三是**每日安排电工对大院用电设备进行巡查，定时定期对公共用电设备进行检查检修，确保机关大院电力设备运行正常。本年度为解决部分办公用房地下铸铁管道年久老化，锈蚀严重，管道渗漏、堵塞、阀门脱落等问题，实施自来水管迁移、改造工程，工程完成后消除了管道渗、漏水及管道爆裂隐患，稳定了该办公楼的供水压力，减少水资源的浪费。**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达到目标值。完成16、27号楼修缮加固工程。对该办公楼进行补强加固，彻底消除安全隐患，有效缓解了大院办公用房紧张的情况，得到服务对象的高度评价；对大

院周边挡土墙边坡进行监测。组织定期对挡土墙及边坡顶部进行水平位移及沉降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完成机关大院增设 20 支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工程。至 2022 年底，机关大院共有 49 个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助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的使用，为大院干部职工提供便利；完成大院后山安全及环境整治工程。解决大院后山水土流失严重、道路不平整、没有围栏、照明设施不足等问题，营造整洁有序、积极向上、健康活泼的工作氛围和办公环境。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在项目实施前，与施工方充分论证，制定可行有效的施工方案，与大院各单位做好联系沟通，合理安排施工计划，争取在不影响正常办公的情况下完成项目，保证项目实施效率与质量。

（二）加强项目节点管理，在项目申报时积极梳理绩效信息，完善立项依据，绩效目标，预期效果等，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严格执行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确保专款专用。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预算的前瞻性有待提高，部分项目受疫情影响无法如期开展。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进一步强化预算编制管理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统筹考虑社会环境对项目开展的影响，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项目实施以来，市机关大院各供电线路及公共设施正常运作，

安全保卫能力有效加强，园林绿化效果明显改善，会议服务质量显著提升，节约型机关稳步推进，防疫工作保障有力，为党政机关正常高效运转、服务我市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行政后勤保障。

自评得分：100分